

##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晨女士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在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1）。

特此公告。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